

江苏现代农业 对接“一带一路”战略的思路与对策

——以“一带一路”连云港农业国际合作示范区建设为例

文 / 赵鸣 张澜 张建民



十八大以来，中央提出将积极推进农业现代化作为农村改革的抓手，全面开展我国农业改革。2016年，中央一号文件强调要用发展新理念破解“三农”新难题，提出要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农业产业化发展成为我国农业发展的新趋势。国际农业合作示范区一头连着农户、农企，一头连着市场，国内国外互通，是当前我国政府力推的现代农业产业发展方式之一，也是我国政府针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发展实际提出的战略构想之一，有着重要的实践价值和可能。

江苏是全国的农业强省，2013年度第一产业占比为6.1%，2014年度第一产业占比为5.6%。特别是江苏苏北，农业经济依然是地方经济发展的重要推手和支柱之一。在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实践过程中，“一带一路”连云港农业国际合作示范区于2014年4月起签署协议，开始起

步的，目前已经取得了一定成效。全市农产品出口居江苏前列，约占江苏农产品出口的13%，占全国农产品出口的1%；并已经建成国家级出口产品质量安全区2个，省级出口示范区3个，出口示范基地25个，占江苏省的1/5，成为江苏重要的现代农业发展区域之一，也是江苏对接“一带一路”的重点农业产业发展平台，发挥了良好的示范作用。以此为样板开展研究，可以举一反三，触类旁通，经验和不足均可为今后江苏现代农业走出去提供参考和借鉴。

研究项目概述

“一带一路”连云港农业国际合作示范区是农业部国际合作司、江苏省农委和连云港市政府三方共同建设的，也是“一带一路”首个农业国际合作示范区。示范区的启

动和建设对于江苏和连云港主动参与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深化我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区域的农业合作，带动和提升区域农业合作水平，发挥好示范区对全国农业对外合作的示范带动作用，推动江苏外向型农业发展，具有非常重要和深远意义。

该项目于2014年4月21日在南京由市政府与农业部国际合作司、省农业委员会三方签署战略合作协议。2015年3月26日，《“一带一路”连云港农业国际合作示范区规划》通过专家组评审。2015年6月26日，连云港市政府第29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一带一路”连云港农业国际合作示范区规划》和《关于加快推进“一带一路”连云港农业国际合作示范区建设的意见》，印发全市执行，意味着“一带一路”连云港农业国际合作示范区建设全面启动。此后，连云港市全力推进示范区建设，相继出台了《“一带一路”连云港农业国际合作示范区实施意见》《2015年“一带一路”连云港农业国际合作示范区工作方案》，确定优先推进的65个项目和2015年重点推进的50个项目。如今，50个重点项目已全面完成，圆满实现“一年开好局”规划目标。下一步，“一带一路”连云港农业国际合作示范区建设继续按照《规划》抓好各项工程、项目的推进落实，为“三年见成效”打下坚实基础。重点在对外合作、中西部合作、示范区建设、信息平台建设上取得更大成效，实现更多突破，建成一批标志性工程、标志性项目。

“一带一路”连云港农业国际合作示范区规划由农业

部对外交流中心进行编制，明确示范区发展定位是，建成“贯通一东一西、服务一带一路”的农产品和生产要素双向流通枢纽，打造全国开展农业国际合作的示范样板，开辟我国引领“一带一路”农业合作的前沿阵地。具体目标是，到2020年，连云港全市农业对外经贸合作指标全面实现翻番，在全省保持领先，农产品进出口总额、农业实际利用外资、港口农产品吞吐量、出口额千万美元以上企业数量分别达到25亿美元、5亿美元、1200万吨、20家，农业“走出去”抓住后发优势实现第一步跨越，对外投资总额达到1亿美元。

《规划》还将重点建设五大平台、五大园区、六大基地。五大合作平台，即政策交流平台、科技合作平台、贸易物流平台、金融服务平台、信息合作平台，实现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五大园区，即赣榆农业合作园区、东海农业合作园区、灌云农业合作园区、灌南农业合作园区、现代农场合作园区。六大基地，即农产品物流基地、出口农产品生产示范基地、农产品加工示范基地、农业特色装备制造产业基地。另外，还将建设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和园艺作物种苗繁育基地，立足本市，辐射带动江苏及山东、安徽、河南等新亚欧大陆桥沿线地区，逐步建立起布局合理、结构优化、功能完备、运行有效的国际化高效种苗产业体系。

该示范区将按照“全方位、全产业、全过程”服务追求，不断创新机制，通过设立“一带一路”农业国际合作示范





区专项资金、共建中韩出口食品农产品示范区、成立“一带一路”连云港农业国际合作研究院、成立农产品进出口企业服务联盟、开展政银保企“四位一体”合作探索、筹备发起建立“一带一路”农业国际合作产业联盟等十件事，努力为全国“一带一路”市场主体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建设特点

1. 前期发展基础良好。“一带一路”农业国际合作示范区将依托连云港市现有的现代农业基地和园区，充分发挥连云港作为丝绸之路经济带东桥头堡的独特区位优势，打造“一带一路”农业国际合作的重要平台、农产品加工出口的重要基地、现代农业科技创新的重要载体、农业区域合作体制机制创新的重要中心，在推进中国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上发挥重要作用。连云港市目前已建成2个国家级出口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1个国家级出口农产品加工示范基地，8个省级农业产业园区和3个省级外向型农业示范区，中国农科院在东海县设立了农业综合试验站，具备农业对外交流合作的良好基础。

2. 出口额稳居江苏第一位。2015年以来农产品出口始终保持20%以上的增长，出口额稳居全省第一位。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建设全省领先，全市已建成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3个，省级出口示范区5个、示范基地25个，占全省1/5，数量位居全省第一。

3. 对外合作进一步加强。连云港农业合作示范区设立以来，连云港市与“一带一路”沿线区域合作进一步加强，在“一带一路”沿线建设果蔬、食用菌基地21.6万亩，产品经连云港市加工出口到日韩、欧美等地，促进了沿线国家和地区的交流与合作。农业“走出去”步伐加快，其

中雅仕公司在南非建设雪橙基地1000亩；国鑫食用菌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的装备在法国、南非、保加利亚、美国、乌克兰很受欢迎；沃田农业在智利合作建设蓝莓基地一万多亩。

4. 带动作用比较突出。2015年以来，在全国、全省外贸形势严峻、进出口低位运行的大背景下，连云港市农产品进出口在示范区建设带动下，逆势快速增长，出口额稳居全省第一位。

5. 辐射功能开始凸显。连云港农业国际合作示范园的建设进一步加强了与“一带一路”沿线区域合作。在“一带一路”沿线的甘肃、河南、山东、新疆、湖北等地建设果蔬、食用菌基地21.6万亩，产品经连云港市加工出口到日韩、欧美等地，促进了“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交流与合作。

6. 具有东西开放优势。向东，港城与日、韩的农业合作交流十分密切。1984年，江苏省第一个中日合资企业江苏三得利食品有限公司落户连云港，之后，雅玛珂、味之素、不倒翁等一批知名日韩资企业在港城落户，在东海形成了加工淀粉的韩资企业集群；在市区和赣榆形成了保鲜蔬菜、紫菜的日资企业集群。近年来，港城每年组团参加日本东京食品展、韩国首尔食品产业大展等重要展会，带动了全市农产品出口贸易规模稳步做大做强，蔬菜、紫菜、泥鳅、水果、淀粉等农产品一直在日韩拥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2013年，连云港针对日韩的农产品出口约占全省农产品出口总额的四分之一，港城农产品出口近六成销往日韩，分别占江苏省对日、韩农产品出口的23.4%和51.1%，均居全省第一位。

向西，港城与沿桥省份乃至欧洲也有紧密的农业合作交流。市振兴集团与荷兰TB公司合资成立中荷花卉公司，致力于郁金香种球引进繁育、鲜切花生产及销售，在全国球根花卉业内拥有极大的话语权。东海桂柳家禽公司引进英国樱桃谷种鸭，建成苏北最大的种鸭养殖基地。连云港裕灌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全套引进欧洲食用菌堆料和种植设备，建成国内科技含量最高、栽培规模最大、加工工艺最先进的双孢蘑菇种植加工基地。连云港丹育种猪场是丹麦落户中国的首个种猪养殖场，正在稳步成为国内养猪行业示范项目。近年来，随着港口功能的不断完善，大陆

桥过境农产品、农产品加工出口份额逐步提升。作为国内最大的番茄制品出口加工基地，新疆年均从连云港口岸出口番茄酱约3万吨，且呈逐年增加趋势。甘肃生产的洋葱年均通过港城加工出口近5万吨，助力连云港洋葱加工出口创汇稳居全国第一。河南、山西、新疆、陕西等地通过连云港口岸进口的大豆约130万吨，货值近10亿美元。前不久，连云港国鑫食用菌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与乌克兰签订合作协议，助其建设一座现代化食用菌生产工厂。

存在问题

1. 预期目标不适。按照规划到2020年，连云港市将借助示范区的建设推进，港城将实现农产品进出口总额、农产品出口额、农业实际利用外资、港口农产品吞吐量在全省领先，分别达到25亿美元、10亿美元、5亿美元和1200万吨；现代农业发展实现新跨越，全市基本实现农业现代化。“一带一路”连云港农业国际合作示范区关键是凸显农业产业“走出去、请进来”的国际化 and 现代农业产业的示范功能等方面，主要体现在现代农业产业如何国际化、农业生产的改革、生产的科学化、智能化和销售的网络化、管理的数据化等方面示范作用，而不能紧紧钉在农产品的进出口贸易方面。

2. 资金尚存短板。在优化服务方面，连云港市做了“十件事”。其中，市政府方面，设立“一带一路”农业国际合作示范区专项资金，首期1000万元，并视财力情况逐年增长；尽管如此，农业是长线投资，借助1000万去撬动数亿的项目投资还是远远不够的，且现代农业缺少质押物和担保主体，投融资困难时显而易见的。

3. 农产品进出障碍较多。这主要集中一是“一带一路”沿线各国在各国农产品进出口管控严格，法律法规执行不一，境外农产品进口存在差异性。二是我国国家质检总局进出口食品安全局和江苏检验检疫局对于农产品进出口也有特殊规定，农产品进出口便利化工作还需加强。三是东西方面农产品需求不同，供给变化较快，各国年度需求

不一，针对性生产难度较大。比如日韩和中亚地区，各自的生活习性不一样，农产品需求也不一样。

4. 农产品物流基础薄弱。连云港的国际运输体系非常完善，而且也很畅达，但是，农产品主要依托冷链物流，且运输时间是关键，这两个方面，连云港物流业依然存有短板。

5. 农业科技人才不足。连云港市是农业人口中高科技人才非常缺乏，特别是适应国家市场的各类外语、网络销售和国际贸易人才，这也给国际农业示范区建设带来障碍，成为制约快速发展的瓶颈。

江苏加快实践“一带一路”战略建设的启迪与建议

研究表明：在近三年来，江苏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战略建设方面取得了卓越的成效，建设起柬埔寨西港特区、埃塞俄比亚东方产业园等海外产业园区，有1000多个项目落地“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但是，至今落户海外的现代农业产业项目还很少，推动难度很大，值得探讨和研究。因此，研究将从江苏中观层面提出如何加快积极参与“一带一路”现代农业产业开发的思路和建议。具体如下：

（一）强化政府引导，鼓励企业主动走出去发展现代农业

从政府层面而言，积极参与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建设既是一种地方政府的责任，也是当前加快推进供给侧改革的渠道，既是实现“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目标的具体抓手，也是将具体对接江苏“十三五”计划中建设“一中心、一基地”目标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因此，江苏有责任，有义务积极推动现代农业产业项目参与“一带





一路”建设。一是要进一步加强地方经济部门与国家经济部门发展任务的对接。要加强与国家发改委、商务部、经信委、农业部、文化部、旅游局等国家综合部门主管对外事务部门的具体对接，了解国家政策扶持思路和方向、工作重点和任务部署，主动对接国家“一带一路”建设项目，引导企业，加快走出去步伐，融入国家大开放格局。二是要进一步加强与沿线国家友好城市的对接。要利用江苏海外友好城市的资源，依据地方“一带一路”现代农业开发需要和实践要求，主动到海外友好城市去开展现代农业产业开发，逐步搭建江苏海外现代农业发展的新平台。三是要进一步整合地方侨务资源。侨务历来是江苏对外开放的生力军，参与“一带一路”建设也是如此。要加快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侨务工作的引导，运用好沿线国家原有华侨华人的关系，充分发挥他们懂所在国法律规则、了解地方市场、容易融入地方社会等地域优势，整合经济、社会资源，快速融入沿线国家的发展。四是要设立江苏对接“一带一路”现代农业产业扶持发展清单，有针对性地围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发展实际状态选择可以共享发展的产业，选择可以弥补经济发展不足的短板产业行业，选择江苏走出去的优势产业行业，精准实施对接“一带一路”现代农业产业建设的方向，勇于并有目标地走出去，助推产业发展，精准实践国家“一带一路”战略。

(二) 注重区别对待，开展沿线国家农业发展专题研究。现在企业投资一个项目，首先需要了解的是该项目所处的国家政治、经济发展状态，以及社会、经济和生态环境，不能盲人摸象，凭空设想，做拍脑袋的事，特别是现代农业产业。一是要鼓励创立民间性质的江苏“一带一路”农业产业发展研究院，采取政府鼓励、企业运营的方式，疏通渠道，汇集民智，为政府“一带一路”决策提供智力支持，发挥智库作用。二是依托专门的智库机构，设立“一带一路”沿线国别现代农业专项数据库，收集信息，掌握资料，为需求企业提供基础信息和智力扶持，精准研究企业去“一带一路”投资项目的可信性和可靠性，使企业做到胸有成竹，敢于走出去。三是依托江苏现有的高校、研究所、社科院的社会研究资源，开展深入的国别各类法律和政策研究，强化指导的准确性和正确性，为走出去企业提供精准的政策扶持，先行了解政策，整合要素，提升项目落地的成功率和经济效能。

(三) 倡导企业先行，精准对接海外市场和企业功能。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战略建设，构建利益共同体，需要符合市场要求，融入市场机制，因此，企业是对接的主体，也是实践的具体参与者和主角。一是进一步紧盯国家发展步伐借船出海。参与国家集团战略转型，紧盯中粮集团、中盐集团等国家级农业产业集团，以及其他国家



级的集团公司的走出去项目，承接产业链的中间环节，主动提供上游或下游的服务和配套，借助国家力量和资源，实现江苏企业走出去的目的。二是积极对接国家部走出去的项目。要以国家各个主管部门和单位配合国家“一带一路”的发展项目为契机，扬长避短，主动对接，承担责任，借助国家项目实现农业企业走出去的目的。三是发挥地方国企优势加快企业走出去的步伐。如江苏农垦、苏豪控股、宏基集团等，借助企业转型升级的历史机遇期，挖掘企业科技创新潜能，加快制定发展规划，主动对接具体项目，实现企业走出去的战略转型。四是进一步鼓励民营企业走出去。继续整合市场要素，进一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民营企业对于“一带一路”战略的认识，鼓励和推动民营企业走出去。五是鼓励农业合作社和农业社会组织抱团出海。要切实发挥社会组织参与“一带一路”战略建设的功能和作用，强化社会组织自我管理的功能，加强引导，构建平台，抱团出海，有所作为。通过社会组织的自我管理和倡导，深化行业自身改革，激发创新创业活力，主动对接国家“一带一路”战略。

（四）强化资金引导，务实推动江苏现代农业走出去

推进江苏对接“一带一路”建设，要出得去，走得稳，行得好，不是一句话能够解决的。需要形成社会共识，更需要地方政府的务实扶持。因此，提供扶持服务、投融资资金、

政策支持是非常有效的发展模式。一是借助国家部门政策扶持和资金优势，积极举荐江苏的对接“一带一路”重大现代农业项目，争取纳入国家实施“一带一路”战略清单，争取国家对于重大发展平台的政策扶持和资金支持。二是用活江苏服务“一带一路”的投融资渠道。早在2015年7月，由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了江苏“一带一路”投资基金，旨在主动对接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加快推进江苏企业“走出去”的国际化进程。基金首期规模30亿元人民币，2017年将扩大到100亿元人民币，2020年将达到300亿元人民币。基金将重点投资于江苏省内生物医药、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高端装备及信息技术等新兴产业的走出去，现代农业也应该成为扶持的重点。此外，还有许多渠道可以利用，比如利用江苏农业科技自主创新基金，鼓励江苏农业企业对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现代农业开发项目，使农业企业了解国家推进“一带一路”农业建设的思路，增强农业企业科技自主创新的能力，拓展科技创新空间，提示科技创新发展水平。还可以运用各类资金和基金来服务和支持“一带一路”建设。三是明晰江苏现代农业产业走出去的扶持条件。要制定切实的基金和政策扶持规则，进一步明确细则，说明什么样的产业，什么样的项目，可以获得什么样的支持。要将政策摆在桌面上，使得企业了解政策，用好政策，从市场视角确认自己走出去的方向和风险。

通过调研，我们看到江苏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成果丰硕，成效凸显。随着我国“一带一路”战略实践和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不断深入，江苏如何继续坚持我国对外开放的长期发展战略，实现建设“富强美高”新江苏和“一中心、一基地”目标，确实需要深入思考和继续探讨。

积极参与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建设是一个循序渐进的发展过程，要正确把握政府、市场、企业三者关系，用好各类市场要素，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切入，发挥政府优势，强化引导；抓住实践中的重点，难点和关键点，精准扶持，有效对接，推动江苏现代农业产业快速走出去，为江苏服务“一带一路”战略建设，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奔跑在“一带一路”的新征程上。

（本文来自于基金项目：2015年度江苏省社科规划办课题阶段性成果）